

中国传统文化经典选读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张友鹤 选注

唐宋传奇选

俄而红娘作媒使酒至。至，因醉至睡中，力不能兴。

大惊，更相视，不遑朝矣。是夕，竟有六日也。

哥儿垂头，痴对坐。珠生深叹曰：「且避休休之计，
不或人言闻于外，有辱、寺僧、大娘嫂、近邻故
去。崔氏好嫌无终，其果入寺之而女，此所先一言。」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

唐宋传奇选

张友鹤
选注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唐宋传奇选/张友鹤选注. —北京:人民文学出版社,2015

(中国传统经典选读)

ISBN 978-7-02-011140-4

I. ①唐… II. ①张… III. ①传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唐宋时期 IV. ① I242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5)第 216505 号

责任编辑 杨 华

装帧设计 刘 静

责任印制 苏文强

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

社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

邮政编码 100705

网 址 <http://www.rw-cn.com>

印 刷 三河市宏盛印务有限公司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

字 数 245 千字

开 本 680 毫米×1000 毫米 1/16

印 张 30 插页 3

印 数 1—5000

版 次 1964 年 6 月北京第 1 版

印 次 201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978-7-02-011140-4

定 价 48.00 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。电话:01065233595

前　　言

唐代传奇是中国小说发展成熟的一块里程碑。早在唐代初年，大约公元七世纪的二十年代，王度的《古镜记》已经突破了六朝志怪粗陈梗概的窠臼，开辟了传奇体小说的蹊径。稍晚一些，在诗国高潮的盛唐时期，来源于辞赋与民间说唱文学的新体小说《游仙窟》和蜕化自志怪小说而又赋予新貌的《补江总白猿传》、《梁四公记》等作品又相继问世。牛肃则写出了十卷本的小说集《纪闻》，成为写小说的专业作家。随后张荐的《灵怪集》、戴孚的《广异记》又开创了“用传奇法而以志怪”（鲁迅论《聊斋志异》语）的先河。这时期的小说虽然仍以神怪故事为主要题材，但是在写作方法上注重文采和意想，加强了细节描写，因而篇幅漫长，显然不同于以往的志怪小说，后人就称之为传奇。

传奇是唐代小说的一个别称。把它作为书名的是晚唐人裴铏的小说集《传奇》。在他之前的元稹《莺莺传》也曾被人称为“传奇”，不过未必是作者自己采用的原名，很可能宋朝人擅改的新题（最早见赵令畤《侯鲭录》）。

录》引王铚《传奇莺莺辨证》)。北宋古文家尹洙曾讥笑范仲淹《岳阳楼记》中“用对语说时景”是“传奇体”，据陈师道《后山诗话》的解释说：“传奇，唐裴铏所著小说也。”当时人所谓的“传奇体”还是特指裴铏《传奇》一书的文风，它的确是以“用对语说时景”为艺术特色的。但《传奇》的内容也有鲜明的特色，那就是以神仙和爱情相结合的故事为主要题材。南宋人习惯于用“传奇”专称爱情故事，逐步把书名变成了某一类小说的通称。说话人把《莺莺传》、《卓文君》、《李亚仙》、《崔护觅水》等故事列为传奇类，与灵怪、公案、神仙等并列对举(见《醉翁谈录·小说开辟》)，可见它只是小说的一个类别。谢采伯在《密斋笔记》自序里说：“经史〔疑脱及字〕本朝文艺杂说几五万馀言，固未足追媲古作，要之无牴牾于圣人，不犹愈于稗官小说传奇志怪之流乎？”更明白地把传奇和志怪并举，作为这一类型小说的通称了。元人夏庭芝《青楼集序》则说：“唐时有传奇，皆文人所编，犹野史也，但资谐笑耳。”又作了具体的说明，但对传奇的评价却不高。明代人如胡应麟等才明确地把传奇列为小说的一大类，而且给予了较高的评价。

传奇成为唐代小说的通称，当然并不能包括唐代小说的全部。传奇体这一概念的外延不断扩大，就不限于裴铏《传奇》的文风，它的体制不限于“用对语说时景”，

题材也不限于爱情故事。《传奇》本来就是一部小说集，当然也不限于单篇流传的作品了。南宋赵彦卫《云麓漫钞》卷八有一段关于唐人小说的论述：

唐之举人，先借当时显人，以姓名达之主司，然后投献所业，逾数日又投，谓之温卷，如《幽怪录》、《传奇》等皆是也。盖此等文备众体，可见史才、诗笔、议论。

这段话常为人引用，虽不完全确切可信，但能给我们以一定的启示。唐代小说不一定每篇都“文备众体”，如他所举的《幽怪录》、《传奇》就很少“议论”。所谓“史才”和“诗笔”的结合，的确是唐代小说的一大成就。唐代不少作家以“史才”为基础，继承了魏晋以来志怪小说及志人小说的若干因素，又融合了文人才子的“诗笔”，才创造出了一种新型的传记体小说。当时最成功的作品是写人间社会生活的，其代表作如《柳氏传》、《李娃传》、《莺莺传》、《霍小玉传》等，是完全不含神怪成分的（《霍小玉传》的结尾有鬼魂报冤情节，但不占主要地位）。另外如《离魂记》、《柳毅传》、《长恨传》、《南柯太守传》等，或多或少带有神仙鬼怪的成分，但写的其实也是人的生活，人的性格，人的思想感情，人的心理活动。这一部分小说已经达到了《聊斋志异》“用传奇法而以志怪”的门径。我们如果再引申一下，唐代小说中一部分写人的作品，被宋初人统称为杂传记的如《李娃传》之类，也许可

以说是“用传奇法而以志人”的了。志人小说是鲁迅从志怪小说推衍而来的。我们如果从文学即人学的观点来看小说，那么不妨说唐代作家所写的那些“杂传记”，终于从史学类的传记转变为文学类的传奇了。南北朝的杂传和逸事小说中的《世说》体作品，逐步注重人物个性的描写。到了唐代，史家和文人都参与了传记文的写作，在注重故事情节发展的同时更加强了人物个性的刻画，才使杂传演进为真正的小说。

我们应该注意到，至少在北宋时期，传奇的概念还是比较狭隘的，大致只限于“用对话说时景”的偏重“诗笔”的爱情故事。其他的单篇传奇则一般称作杂传记或传记。传奇小说到底具有哪些特征，至今还是一个有待深入讨论的问题。一般说，由于细节描写和人物对话的加强，传奇小说的篇幅相对地加长了，与志怪小说相比，就可以说是一种中篇小说。传奇在文字上讲究辞章藻饰，往往穿插一些诗歌或对仗句。这种文风，即沈既济在《任氏传》中所提出的“著文章之美，传要妙之情”，鲁迅则总结为“大归则究在文采与意想”（《中国小说史略》第八篇）。

本书所选的作品以建中二年（781）的《任氏传》为压卷，这是一篇典型的传奇小说，标志着唐代小说发展新阶段的一个起点。正如鲁迅所归纳的，“源盖出于志怪，而

施之藻绘，扩其波澜，故所成就乃特异”（同上）。《任氏传》写的是一个狐精女妖的故事，然而女主人公性格鲜明，情感丰富，可爱而不可怕，与志怪小说大不相同。而且构思巧妙，描摹精细，如一再从侧面来写任氏的美，用韦崟家僮对话里所提到的几个美人来作比较，都说是“非其伦也”；后面再用市人张大的话来加以渲染，说：“此必天人贵戚，为郎所窃，且非人间所宜有者。”完全不用作者的视点来加以评说，这正是有意识的文艺创作。当然，《任氏传》还是唐代传奇中偏重“史才”的纪实派的作品。晚唐传奇如裴铏《传奇》中的《昆仑奴》、《裴航》和皇甫枚的《飞烟传》及《三水小牍》中的《王知古》等，则是偏重“诗笔”的词章派的作品。他们往往在叙事中穿插一些诗歌或大量地运用辞藻，包括所谓“用对语说时景”的手法。比较突出的如《王知古》中保母为王知古说媒时的一段对话：

秀才轩裳令胄，金玉奇标，既富春秋，又洁履操，斯实淑媛之贤夫也。小君以钟爱稚女，将及笄年，尝托媒妁，为求谐对久矣。今夕何夕，获遇良人。潘杨之睦可遵，凤凰之兆斯在。未知雅抱如何耳？

大体是骈偶句，非常典雅华美，然而却不符合人物的身份和处境。这就是传奇体发展到极端的例证。

我们还应该注意到，唐代传奇中杰出的作品如《李

娃传》、《霍小玉传》等，却是很少用“诗笔”而且不用对偶句的散文作品。这些也是唐代传奇的代表作。从这方面看，传奇的基本特征应该是写实的，即以偏重“史才”的叙事方法为主。这应该是小说艺术发展的主攻方向。此外，还有如牛肃《纪闻》、薛用弱《集异记》一类的作品，其中既有篇幅较短的志怪小说，也有质实简朴的逸事小说，是不是都可以视作传奇，还是可以研究的。

宋代传奇是唐代传奇的遗响，相对地大为逊色。前人都认为宋代小说不如唐代小说，那自然是指文言小说而言的。如胡应麟说：“小说，唐人以前，纪述多虚而藻绘可观；宋人以后，论次多实而彩艳殊乏。”（《少室山房笔丛》卷29《九流绪论》）然而宋代也并非完全没有重视藻绘的作品，只是被提倡古文、片面重视“史才”的文人所贬斥，大多已经散失了。本书所收的《流红记》和《谭意哥传》，都出自《青琐高议》，基本上是摹拟唐代传奇的仿制品。《流红记》显然是根据《云溪友议·题红怨》而再创作的。《谭意哥传》则是针对《霍小玉传》而作的翻案文章，又加上了《李娃传》模式的团圆结尾。《梅妃传》和《李师师外传》的思想性和艺术性都有独特的成就，在宋代传奇中可以说是较好的作品了。尤其是《李师师外传》写当代的野史佚闻，写出了一个下层妇女坚贞沉着的个性，反映了靖康之乱后宋朝人的民族感情和批判精

神，不失为宋代小说中略有新意的一个余波。

本书是1963年之前张友鹤先生编选的，无论选目和注释，都代表编者个人的观点和见解，也反映了当时中国小说史研究的学术成就。现在看来，当然不无可以改进之处。令人遗憾的是张友鹤先生已经作古，无法再作修订。好在大家公认的唐宋传奇的佳作，大多数已经收录在内了，而张先生的注释（包括一部分校勘成果）又很详尽，在每篇第一条注文里还对作品的特点作了简明扼要的介绍。它至今仍不失为一种比较精当的选读本。在这次重印之际，责任编辑同志委托我写一篇前言略作介绍，我辞不获命，只能谈一些个人对唐宋小说的粗浅看法，未必有当于编选者的原意，更未必能适应读者的要求，仅供参考而已。最重要的还是精读原著，我相信读者一定会从唐宋传奇中感受到民族文化的艺术魅力的。

程毅中

1994年5月

目 录

前言	1
任氏传	沈既济 1
离魂记	陈玄祐 25
柳氏传	许尧佐 31
柳毅传	李朝威 45
李章武传	李景亮 78
霍小玉传	蒋 防 91
古《岳渎经》	李公佐 112
南柯太守传	李公佐 118
谢小娥传	李公佐 141
李娃传	白行简 150
东城老子传	陈 鸿 175
长恨传	陈 鸿 194
莺莺传	元 稹 217

无双传	薛 调	239
虬髯客传	杜光庭	252
郭元振	牛僧孺	265
马待封	牛 肅	273
王维	薛用弱	279
王之涣	薛用弱	286
红线	袁 郊	292
昆仑奴	裴 钗	304
聂隐娘	裴 钗	311
裴航	裴 钗	318
王知古	皇甫枚	327
飞烟传	皇甫枚	349
却要	皇甫枚	365
温京兆	皇甫枚	368
闾丘子	张 读	374
崔玄微	段成式	379
吴堪	皇甫氏	384
京都儒士	皇甫氏	388
画琵琶	皇甫氏	391
李蕃	缺 名	393
李使君	康 骥	398
崔护	孟 榴	402
流红记	张 实	406

谭意哥传	秦 醇	413
梅妃传	缺 名	433
李师师外传	缺 名	447

任 氏 传

沈既济^[1]

任氏，女妖也。有韦使君^[2]者，名崟^[3]，第九^[4]，信安王祎^[5]之外孙。少落拓^[6]，好饮酒。其从父^[7]妹婿曰郑六，不记其名。早习武艺，亦好酒色。贫无家，托身于妻族；与崟相得^[8]，游处不间^[9]。天宝^[10]九年夏六月，崟与郑子偕行于长安陌中^[11]，将会饮于新昌里^[12]。至宣平之南，郑子辞有故，请间去，继至饮所^[13]。崟乘白马而东^[14]。郑子乘驴而南，入升平之北门。偶值三妇人行于道中，中有白衣者，容色姝丽。郑子见之惊悦，策^[15]其驴，忽先之，忽后之^[16]，将挑^[17]而未敢。白衣时时盼睐^[18]，意有所受^[19]。郑子戏之曰：“美艳若此，而徒行^[20]，何也？”白衣

笑曰：“有乘不解相假^[21]，不徒行何为^[22]？”郑子曰：“劣乘不足以代佳人之步，今辄以^[23]相奉。某得步从，足矣。”相视大笑。同行者更相眩诱，稍已狎暱。郑子随之东，至乐游园^[24]，已昏黑矣。见一宅，土垣车门^[25]，室宇甚严^[26]。白衣将入，顾曰：“愿少踟蹰^[27]。”而入。女奴从者一人，留于门屏间^[28]，问其姓第^[29]。郑子既告，亦问之。对曰：“姓任氏，第二十。”少顷，延入。郑子絷驴于门^[30]，置帽于鞍。始见妇人年三十馀，与之承迎，即任氏姊也。列烛置膳，举酒数觴^[31]。任氏更妆而出，酣饮极欢。夜久而寝，其妍姿美质，歌笑态度，举措皆艳，殆非人世所有。将晓，任氏曰：“可去矣。某兄弟名系教坊^[32]，职属南衙^[33]，晨兴将出，不可淹留^[34]。”乃约后期而去。既行，及里门，门扃未发^[35]。门旁有胡人^[36]鬻^[37]饼之舍，方张灯炽炉^[38]。郑子憩其帘下，坐以候鼓^[39]，因与主人言。郑子指宿所以问之曰：“自此东转，有门者，谁氏之宅？”主人曰：“此隈墉^[40]弃地，无第宅也。”郑子曰：“适^[41]过之，曷以云无^[42]？”与之固争。主人适悟，乃曰：“吁！我知之矣。此中有一狐，多诱男子偶宿，尝

三见矣。今子亦遇乎？”郑子赧而隐^[43]曰：“无。”质明^[44]，复视其所，见土垣车门如故。窥其中，皆蓁荒^[45]及废圃耳。既归，见崟。崟责以失期^[46]。郑子不泄，以他事对。然想其艳冶，愿复一见之，心尝存之不忘。经十许日，郑子游，入西市^[47]衣肆，瞥然^[48]见之，曩女奴从。郑子遽呼之。任氏侧身周旋于稠人中^[49]以避焉。郑子连呼前迫，方背立，以扇障其后，曰：“公知之，何相近焉？”郑子曰：“虽知之，何患^[50]？”对曰：“事可愧耻，难施面目^[51]。”郑子曰：“勤想如是，忍相弃乎？”对曰：“安敢弃也，惧公之见恶耳。”郑子发誓，词旨益切。任氏乃回眸去扇，光彩艳丽如初。谓郑子曰：“人间如某之比者非一，公自不识耳，无独怪也。”郑子请之与叙欢。对曰：“凡某之流，为人恶忌者，非他^[52]，为其伤人耳。某则不然。若公未见恶，愿终已以奉巾栉^[53]。”郑子许与谋栖止^[54]。任氏曰：“从此而东，大树出于栋间者，门巷幽静，可税^[55]以居。前时自宣平之南，乘白马而东者，非君妻之昆弟^[56]乎？其家多什器^[57]，可以假用。”——是时崟伯叔从役^[58]于四方，三院什器，皆贮藏之。——郑子如言访其舍，